

# 苍南县霞关镇南坪澳临时通用码头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25年11月19日，苍南县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组织成立验收工作组，进行“苍南县霞关镇南坪澳临时通用码头”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验收工作组由苍南县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温州创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验收调查报告编制单位）等单位代表组成，具体名单附后。

验收工作组现场检查了项目建设情况和工程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审阅了相关材料，听取了有关单位的汇报。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港口》（HJ436-2008）、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文件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工程建设1座2000吨级码头用于风机机舱、轮毂的海上运输。工程原为苍南县振兴船舶修造厂，主要包括护岸外侧的钢质传送装置，船厂平台长约95m，宽约23m，高程约为+5.6m，船厂已废弃使用。工程码头建设在拆除老码头后，原地新建。码头总泊位长度117.9米，靠船侧71米，将原码头前沿线拉直。码头采用重力式方块码头布置型式，主要由基床、墙身及胸墙等结构组成，长度为56m。顶面均为现浇砼压顶，高程均为+6.0m。码头主平台中间设置750t履带吊基础。工程还包括码头附属设施施工以及码头停泊水域岩基开挖。本项目设计年吞吐量为500套风机机舱、轮毂。本工程陆域面积为3228m<sup>2</sup>。具体内容详见验收调查报告。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3年11月，委托杭州希澳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苍南县霞关镇南坪澳临时通用码头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3年11月29日通过了温州市生态环境局的审批（温环苍建[2023]116号）。2023年12月20日，项目港口进行交工验收，并出具港口工程交通验收证书。

### （三）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苍南县霞关镇南坪澳临时通用码头（退役期）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及措施。

##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与环评、批复建设内容基本一致，未发生变化。

对照环评及批复内容，本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及环境保护措施未产生重大变化。对比环境保护办公厅 2015 年 6 月 4 日《水电等九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中的“港口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该项目无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施工期及营运期

按照环评报告表所提出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进行了落实，建设单位通过加强管理、文明施工等手段来减少建设期间施工和营运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保护好建设项目周围的大气、水及声环境，在建设营运过程中认真按照环评报告及批复要求落实各项措施，禁止夜间施工，减少该项目施工及营运过程中产生的扬尘、噪声、工地污水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把建设期间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减少到较低的限度，做到了发展与环境保护相协调发展。

### （二）退役期废水

本项目退役期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依托周边公厕现有设施预处理后接入农村污水管网经南坪村现有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终端处理达标后排放。

### （三）退役期废气

本项目吊机等设备定期进行保养及管理，保证其能够良好运行，并使用优质燃料，确保尾气正常达标排放。

### （四）退役期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有效降噪措施，合理安排作业时间和进度，缩短施工作业时间，减少噪声影响。

### （五）退役期固废

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 (六) 生态保护

本工程建设时基本落实了其它生态恢复措施，项目完成后场地均已平整硬化，并按要求落实土地修复。

#### 四、验收调查结果

##### (一) 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 1、水质

2025年10月13日对项目周边海水(共设有2个监测点位,分别为1#站位、2#站位)进行监测,pH、溶解氧、化学需氧量、无机磷、油类、无机氮监测结果均满足《海水水质标准》(GB3097-1997)第四类标准。

##### 2、大气环境

2025年10月13日至15日对北侧南坪村居民进行环境空气监测,二氧化硫、二氧化氮的小时值和总悬浮颗粒物的日均值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及修改单。

##### 3、声环境

根据2025年10月13日、14日昼间、22日夜間对北侧南坪村居民敏感点噪声进行监测,可知其测点噪声排放值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1类标准限值要求。

##### 4、海洋沉积物

2025年10月13日对项目周边沉积物(共设有2个监测点位,分别为1#站位、2#站位)进行监测,有机碳、油类、硫化物、Cu、Pb、Zn、Cd浓度均小于《海洋沉积物质量》(GB18668-2002)中的第三类标准限值。

##### (二) 生态环境调查结果

项目后方无陆域用地,不设管理及办公用房。本项目为非污染生态类项目,施工期对环境的主要影响因素有施工噪声、施工废水、施工扬尘、固体废物以及生态影响。通过采取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施工影响范围较小,影响程度较小。项目完成后场地均已平整硬化,并按要求落实土地修复;

本项目已开展公众参与调查，公众参与调查包括周边居民以及船舶工作人员，参与调查的公众 100%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表示满意或基本满意。通过走访了解，本项目施工和试运营期均未发生溢油事件，没有公众投诉。

#### 五、验收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后续要求

- 1、依照港口有关竣工验收调查技术规范，规范编制竣工验收调查报告。及时公示竣工验收材料。
- 2、做好港口范围内的生态保护工作，并落实环境风险防范及应急措施。
- 3、制定工程运行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健全档案。

#### 六、验收结论

经现场查验，苍南县霞关镇南坪澳临时通用码头环评手续齐备，技术资料齐全，环境保护设施基本按批准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环评批复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经查验合格，其防治污染能力和生态保护措施适应主体工程的需要，具备环境保护设施正常运转的条件。经审议，验收工作组同意通过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自主验收。

验收组签字：

李翔 黄君彦 李航  
陈维东 陈宇迪 池正

苍南县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19日

## 会议签到表

会议名称	苍南县霞关镇南坪澳临时通用码头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会议时间	2025年11月19日		
会议地点	会议室		
参会人员			
姓名	单位		
李强	县交投		
黄碧莹	交投		
陈阳	浙江环境		
张洁迪	温州新路检测		
沈立平	温州加路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李亮	交投		